

近桂花

斯物名曰冻秋梨

□王祥夫

马上老弟,你好。

这次你去广西,想必没有好好喝过一顿酒,一是人生地不熟,二是忙。已经到了三九,如果能喝酒,每个人都应该喝那么一点,三杯五杯,用那种小瓷盅。酒当然是以白酒为好,在这个季节,度数也最好要高一点的那种,最好让店家把酒给烫一下,一如水浒里所说“牛肉切两盘,酒快快烫将上来”。

我们家大人喜欢喝热酒,即使是天热的时候也要把酒烫一下。那种烫酒器,我跟你说最好的应该是锡制品。一个小茶杯状的筒,是放酒的,而这个筒要放到同样是锡制的一个小罐里,那小罐里是热水,现在的酒店里还有这东西。你如果没有用过这种烫酒器,你就去和平门的咸亨酒店“酒要一壶乎,酒要两壶乎”地要上来,等描眉画眼的女酒保把酒一端上来你一看就会明白了。

喝热酒的好处据说是写字的时候手不打战。当然这不是我所说,而是《红楼梦》里贾母所言,怕宝玉喝了凉酒写字手不好使。但以我个人的饮酒经验而言,酒热与不热与手无关,有人不喝酒写字手也照样打战。但酒喝多了,尤其是连着喝几天大酒手也许会打战,要是这样的话,你就要停一停不要再喝。

数九天,尤其是三九四九,外面下着搓棉扯絮的大雪,远远近近一片白,那可真是喝白酒的好时候。

但你喝的时候一定要把酒烫过,热酒的好是好在一经加热酒的香气就特别地醇厚,起码闻着是这样。几个人坐在那里喝凉酒和喝热酒大有不同,空气都好像不一样。喝热酒就着刚刚炒出来的葱爆羊肉或者是鸡蛋炒韭黄,空气中的味道就十分诱人。

说到鸡蛋炒韭黄,韭黄和韭菜像是差不多,但炒起鸡蛋来韭黄好像特别地冲。我说的这个冲只可意会,是既在鼻端又在舌尖而且还在空气里,在这个季节韭黄好像要比韭菜好,



说到味道还真让人不好说。

韭黄其实是应该叫蒜黄,和韭菜本不是一回事。而数九一过春天到来,刚刚长出来的大约一拃长的鸭头绿春韭可真是美,所以吃东西是要讲季节的。这天寒地冻的数九天,你喝酒的时候非要来一个拍黄瓜,店里不会没有,但这时要这个菜就不对路。这时喝酒,高度酒热好几壶放在那里,与之最搭的应该是个火锅,火锅的好是它总是沸腾着,以它的热去搭配酒的热,这才是数九天的酒。

数九天喝热酒,喝到最后,我告诉你,有一美物是咱们东北的名物,你要事先让饭店老板给你准备好,当然这不是所有饭店都能够办到的事,但你要是是在东北馆子喝酒这美物一定会有,那就是冻秋梨。喝酒之前,你要对饭店服务员先讲好,“换一盒秋梨预准备着。”这个“换”字可还真不好理解,有人说这个字应该是“缓”,而我始终认为是换,用凉水把秋梨内部的冰给换出来,换好的秋梨从水盆里拿出来是亮晶晶的,梨外面是一个冰壳子,但那冰壳子一敲就掉,而里边的冻秋梨早已变成了一股水,你吸就行。喝过一场热酒,每人再吃两个换好的冻秋梨,这真是数九天的美事。

你这次去广西,然后还要再转道去嘉兴,我想酒你是没法好好喝了,但可以大吃粽子,嘉兴的肉粽天下第一,但吃肉粽可以就酒吗?数九天的热粽子就热酒,我真想知道有没有这么一回事。如果有,你好好就着滚烫的肉粽喝它几杯。如果没有,你可以开一下风气,喝给他们看,肯定一点的是你吃不上咱们老家东北的冻秋梨。

我要对你说的就是这些,外面的雪更大了,我邀你一杯。

你若能早早赶回,我给你换一盒冻秋梨,当然你得喝过一斤高粱老酒我才会给你。

(全文有删减)

谈天说地

超人类奇迹

□莫小米

蝗灾来时,遮天蔽日,仿佛末日。这么多的蝗虫集体行动,飞行速度极快,如此密集,却没有任何磕磕碰碰发生,真令动不动拥堵、时不时发生交通事故的人类汗颜。

蝗虫的大脑很厉害,具有一种叫作“巨叶移动探测器”(LGMD)的神经网络。它们防撞机制的快速反应和低能耗,让自以为聪明的人类甘拜下风。美国宾州州立大学的工程师们向蝗虫学习,试做了一款防撞探测器,希望能朝着智能、低成本、特定任务、节能和小型化防撞系统发展一大步。

善于学习是人类的优点,但是也有没法学的。

有种蚂蚁叫撒哈拉沙漠银蚁,每秒可以走50步,85.5厘米。这些蚂蚁生活的撒哈拉沙漠,温度有时高达60摄氏度,在沙漠中寻找昆虫和小动物,时刻受到高温的灼烤,动作稍慢,它们的细脚就会深陷在沙子里。而跑得最快的飞人博尔特,每秒只能迈出4步。差距不是一点点。

一直以为我们看到的色彩世界无比神奇,我们可以分辨的“三原色”,是因为人类具有对应的视锥细胞,由此衍化出赤橙黄绿

青蓝紫。我们认为猫和狗的视锥细胞仅有两种,只能看到蓝色和绿色,挺可怜的。如此说来,蜂鸟也可以认为人类可怜,它有第四类视锥细胞,而人类并不具备。

科学家做了实验,在蜂鸟的喂食器上,通过科技手段投放了很多人类看不到的颜色,并定期对喂食器的位置进行调整。

实验结果表明,蜂鸟真的能通过颜色来准确找到食物,而且无论计算机形成的颜色是多么的复杂,它们都可以准确地识别,比方说,它们能看见太阳光的色彩,而我们不能。

好莱坞影星史蒂夫·麦奎因主演的科幻片《变形怪物》,片中果冻般的外星怪物“幽浮魔点”,在一个小镇上吞噬了它遇到的所有人。

现实中还真有!一年前,巴黎动物园向公众首次展出外号为“魔点”的神秘生物。它没有四肢和翅膀,却能自行移动;没嘴没胃,却能吃东西;没有大脑却能学习,有记忆力和适应能力,还有解决问题的能力,会走迷宫……

天外有天,人类,只有保持谦卑与收敛之态,方能与万物共存。

人民日报

2020.11.17 星期二 编辑 李微 美编 贾舒轶

大家V微语

目的

□单霁翔

●二三十年前,我到欧美博物馆,最羡慕的就是在展厅里、庭院里,能看到很多年轻人;今天,在中国的博物馆、考古遗址公园,也看到了满院子年轻人在参观、游览、学习,打心眼儿里激动。

●把文物在库房死看硬守并不是好的保护状态,文物应该得到修缮,神采奕奕地走进人们的现实生活。

●过去我们保护的文化遗址,很多是远离人们生活的古墓葬、石窟寺、宫殿遗址等,但今天,有更多的历史街区、乡土建筑等也进入了保护。

●我们知道,保护不是目的,利用也不是目的,真正的目的是传承。过分强调保护,它会束之高阁,远离人们的生活;如果利用不当,也可能会破坏文物。正确的保护和利用,为的是传承我们祖先创造的传统文化,把它完整地交给我们的子孙后代。

城市笔记

拱宸桥边

□陆春祥

杭州这一段运河,虽只有三十九公里,却并不普通,它是京杭大运河南端的终点。运河上的拱宸桥很有历史,每天迎接着八方来客。生活在运河两边的人们,他们的油盐酱醋,他们的喜怒哀乐,都和这条大河有关。河流的历史,也映射着他们的历史。

我在运河边已经整整住了十七年。从我的阳台上西望,运河的那一边,崭新的建筑群非常醒目。左前方的几幢别致的黄色建筑,是由大河造船厂改造而成的,现在叫运河七区。双休日的下午,我会沿着运河一路往南走。桥西的历史保护街区是常常会去的。迈过拱宸桥,白墙黑瓦,每一块石板似乎都有丰富的故事。路边有家咖啡馆,那不只是一家咖啡馆,还是一个温馨的文化场所,经常会举办诗文朗诵、绘画、音乐等文艺活动。拱宸桥的正对面是几家大的国药馆,走累了,口渴了,一脚拐进国药馆,倒一杯免费的茶,冒着热气,带着中药味,慢慢细品,光阴如茶。

桥西直街还有好几个博物馆,也是我常去的地方。刀剪剑博物馆、伞博物馆、扇博物馆、手工艺活态馆……

桥西公园的深处,高家花园边上,有数片海棠小丛林。每次散步路过此处,就会想起苏东坡。东坡诗云:“只恐夜深花睡去,故烧高烛照红妆。”苏东坡看海棠,是怎么都看不够,白天看,晚上看,夜深了,弄个烛灯还要赏。人世间,这么喜欢一种花,一定是有缘由的,这么喜欢一种花的人,一定是有性情的。我也喜欢看海棠,现在,它们已经渐渐脱了叶子,看着有点像樱桃树,枝条虽朝天四散,但枝上仍有饱满的小粒,似果,又似花蕾。这些树仿佛是我们最忠诚的伙伴,与我们朝夕相伴。

登云桥下的亲水平台上,我有时会在那儿吹萨克斯。当然我吹得并不好,数年的学习,总是三天打鱼,两天晒网。但毕竟享受的是那样一种意境,一曲终了,往往自得其乐。后来,每当我音乐声响起,就会有游人停下脚步。他们有时会默默地听,有时会竖起大拇指,有时还会为我鼓掌。运河里不时驶过游船,船上的游客拿着相机咔嚓嚓,恐怕把吹萨克斯的我,也当成运河的一个景色了吧。

我喜欢站在拱宸桥上漫想,望桥东桥西,看桥南桥北,桥下流水滔滔,一百年前的拱宸桥是什么模样?再往前呢?更往前呢?这桥上的块块青条石,被时光磨褪得很沧桑的样子,条石上无名的大小孔穴,漫漶不清地雕刻着各种字体的文字,它们都是怎么形成的,又有着怎样的故事呢?这些我都不知道,然而我都很感兴趣。

这些年来,沿着运河,我不断寻找在杭州生活过的一些古人。沈括、陆游、张良、周密,我一一找寻过。今年开始,我一直在寻访李渔在杭州的足迹。我知道,不惑之年的李渔,低价卖掉了老家苦心经营的伊山别业,拖家带口,租住在杭州的武林门外。武林门是杭州的北大门,也是杭州十大古城门中最古老的一个,隋朝就有了这个大门。自隋代始,武林门外就是沟通南北大运河的热闹集市,也就是说,这一带来往交通方便,又是城郊,房价便宜,这对钱袋子瘪瘪的中年李渔来说,最合适不过了。运河水平缓静流,李笠翁文思泉涌,“笠翁十种曲”中的相当一部分,就是在杭州写成的。

如今,运河边的桂花已经发出了浓郁的芬芳,轻轻闻一闻,你就会嗅到整个杭州城的气息,气韵绵长而又充满活力。

“不成材”的树

□赵盛基



最早,从文学作品里知道了胡杨,作家们不吝赞美之词,对其大加赞颂,甚至总结出了胡杨精神:“生而千年不死,死而千年不倒,倒而千年不朽。”

真正见到胡杨是在河西走廊的戈壁滩和新疆的沙漠,都是零零星星的,见到成片的、壮观的胡杨是在克拉玛依的万亩胡杨林。因受文学作品影响,我对胡杨有一种偏爱,所以来到这里后十分关注它,更是敬畏它,那么恶劣的环境,它竟能生生不息。

初次见到的是那些“倒而不朽”的胡杨,它们只剩下了躯干,静静地躺在那里,忍受着孤独,饱经风霜,被岁月侵蚀。它们并不美丽,甚至有些丑陋,但浑身散发着坚韧的力量,透着不屈的风骨。它们虽然已经干枯,却像一尊尊粗犷的雕像,让我从心底感到震撼。

在克拉玛依万亩胡杨林,我则看到了另一番景象,既郁郁葱葱,又历尽沧桑。这里既有刚出土不到一年的新芽,也有几十年和数百年的老树。

由于应对环境的原因,随着年龄的增长,胡杨树越长越不挺拔,甚至歪歪扭扭,疙疙瘩瘩,而且树干渐渐变成了空心的,像一只高大的水桶。

这样的树除去空心和树皮之外,剩下的有用的木材就很少了,无法用来盖房,难以制作家具,很多地方都派不上用场,有人戏称只能制作水桶、脸盆和马槽。所以,它们被很多人称为“不成材”的树。

的确,不遇到能工巧匠,胡杨或许难有作为。然而,虽然它们“不成材”,却成就了“胡杨精神”。毫无疑问,这正是它们的可贵之处,也正是它们被世人尊崇、赞颂的原因所在。